

垫江县洗涤用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2021年）

1 抽样方法

在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明合格的、近期生产的产品。

抽查样品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抽取样品应为同一生产者按照同一标准生产的同一商标、同一规格型号、同一批次的产品。洗衣粉总量不少于 2kg 且不小于 2 个独立包装，其中，1kg（两个独立包装）作为检验样品，1kg（两个独立包装）作为备用样品。衣料用液体洗涤剂抽取样品总量不少于 2 个独立包装，并且总量不少于 1kg。其中 1/2 作为检验样品，1/2 作为备用样品。

随机抽样，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随机数骰子或扑克牌等方法产生。

2 检验依据

检验项目和检验方法见表 1~表 2。

表 1 洗衣粉检验项目

序号	检验项目	判定依据	检验方法
1	总活性物质量分数	GB/T 13171.2-2009	表面活性剂 洗涤剂 试验方法 GB/T 13173-2008 (7)
2	总五氧化二磷质量分数	GB/T 13171.2-2009	表面活性剂 洗涤剂 试验方法 GB/T 13173-2008 (6)
3	游离碱（以 NaOH 计）质量分数	GB/T 13171.2-2009	洗衣粉（含磷型） GB/T 13171.1-2009 附录 A
4	pH 值(0.1%溶液，25℃)	GB/T 13171.2-2009	洗衣粉（无磷型） GB/T 13171.2-2009 (5.7)

表 2 衣料用液体洗涤剂检测项目

1	外观	QB/T 1224-2012 (6.1-3)	衣料用液体洗涤剂 QB/T 1224-2012
2	气味		

3	稳定性		
4	总活性物	QB/T 1224-2012 GB/T 13173-2008	衣料用液体洗涤剂 QB/T 1224-2012 (6.4)表面活性剂 洗涤剂试验方法 GB/T 13173-2008 (7)
5	PH	QB/T 1224-2012 GB/T 6368-2008	衣料用液体洗涤剂 QB/T 1224-2012 (6.5)表面活性剂 水溶液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GB/T 13173-2008
6	总五氧化二磷	GB/T 13173-2008	表面活性剂 洗涤剂 试验方法 GB/T 13173-2008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洗衣粉：GB/T 13171.2-2009

衣料用液体洗涤剂：QB/T 1224-2012、GB/T 13173-2008、GB/T 6368-2008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

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